

企业债券管理条例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39/2021_2022__E4_BC_81_E4_B8_9A_E5_80_BA_E5_c33_39294.htm 为了加强对企业债券的

管理，引导资金的合理流向，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国务院在1987年3月27日发布了《企业债券管理暂行条例》。随着企业债券市场规模的扩大，国务院于1993年8月2日以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121号令发布施行了《企业债券管理条例》（以下简称《条例》），这个条例发布后，原发布的《企业债券管理暂行条例》同时废止。《条例》的主要内容包括：

（1）企业债券的定义 企业债券是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法人资格的企业（以下简称企业）依照法定程序发行、约定在一定期限内还本付息的有价证券（不包括金融债券和外币债券）。除企业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发行企业债券。企业发行短期融资券，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执行。企业债券的票面应当载明：企业的名称、住所；企业债券的面额、利率，还本期限和方式、利息的支付方式；企业债券发行日期和编号；企业的印记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签章；审批机关批准发行的文号、日期。企业债券持有人有权按照约定期限取得利息人回本金，但是无权参与企的经营管理。企业债券持有人对企业的经营状况不承担责任。企业债券可以转让、抵押和继承。（2）发行管理 国家计委会同中国人民银行，财政部、中国证监会拟订全国企业债券发行的年度规模和规模内的各项指标，报国务院批准后，下达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中人民政府和国务院有关部门执行。未经国务院同意，任何地方、部门不得擅自突破企业债券发行的年

度规模，并不得擅自调整年度规模内的各项指标。中央企业发行企业债券，由中国人民银行会同国家计委审批；地方企业发行企业债券，由中国人民银行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分行会同同级计划主管部门审批。（3）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必须符合的条件 企业规模达到国家规定的要求；企业财务会计制度符合国家规定；具有偿债能力；企业经济效益良好，发行企业债券前连续三年盈利；所筹资金用途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并用于审批机关批准的用途；用于固定资产投资的，依照国家有关固定资产投资的规定办理：不得用于房地产买卖、股票买卖和期货交易等与本企业生产经营无关的风险性投资；6按条例要求制定发行章程，经审批机关批准后正式公布；7企业发行企业债券的总面额不得大于该企业的自有资产净值；8企业债券的利率不得高于银行同期限居民储蓄定期存款利率的40%；9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应当由证券经营机构承销；10企业发行企业债券，可以向经认可的债券评信机构申请信用评级。（4）企业债券的交易 企业债券的转让，应当在经批准的可以进行债券交易的场所进行。非证券经营机构和个人不得经营企业债券的承销和转让业务。中国人民银行及其分支机构和国家证券监督管理机构。依照规定的职责，负责对企业债券的发行和交易活动，进行监督检查。任何单位不得以财政预算拨款、银行贷款和国家规定不得用于购买企业债券的其他资金购买企业债券；办理储蓄业务的机构不得将所吸收的储蓄存款用于购买企业债券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